

《与神同行》 我们如何得罪圣灵（2）

经文：帖前 5:19

神在每位信徒的心中都点燃了一团火。那团火就是圣灵，祂赋予信徒能力、恩典、智慧和知识，在信徒的一切活动中彰显能力。弟兄姐妹亲爱的朋友，得罪圣灵给我们自己带来的妨碍和伤害，比我们多数人所想的还要严重。

你不能对神掉以轻心，在这里犯一点罪，在那里稍稍地违背一下神，觉得这点小错不会有什么伤害的。其实是有的。任何时候我们故意得罪神，那就等于我们在生命中向魔鬼开了一扇门。因为当我们觉得自己虽然犯了罪，但一切仍然在掌控之下时，魔鬼就会借此让我们在别的地方跌倒。

很多人会有类似这样的想法：除了某一点，我的生活都很顺服神。顺服不是这样的，我们要么就完全顺服神，要么就是不顺服，没有部分顺服这个情况。我们要么就是走在圣灵的旨意当中，要么就是不和圣灵同行，因为两者之间没有中间路线。因此，当我们违背神的时候，就给了魔鬼撒旦机会来陷害我们。我们来看弗 4:28-29：

从前偷窃的，不要再偷。总要劳力，亲手作正经事，就可有余，分给那缺少的人。

使徒保罗比我们更了解，我们时常会让圣灵担忧。他在 29 节继续说：
污秽的言语，一句不可出口，只要随事说造就人的好话，叫听见的人得益处。

你是否想过我们平时那些刻薄、尖酸或者八卦的话会让神的圣灵担忧呢？我们一般不会把这些行为和谋杀、偷盗相提并论，有趣的是主耶稣却把撒谎、生气和偷盗等同。所谓污秽的言语，就是那些不是从神而来的话，神说，这些话会让圣灵担忧。

我们来设想一下。要是你听到有人不正确地描述你的为人，你会觉得这很美妙吗？大概不会，你会因为有人这样不真实地评价你而感到伤心。同样，我们做这样的事，不仅会伤到某人，还会伤到圣灵，让圣灵担忧，结果，我们切断了圣灵在我们身上的能力。因为圣灵的能力不会在一个有罪的生命中彰显。

所以，保罗在弗 5:26 说：“不可含怒到日落”。实际上我们不能让任何罪在日落之前得不到解决，例如怒气、怨恨、偷盗、污言秽语等等。如果我们希望神的能力在我们身上彰显，我们就要对付这些罪。

我之所以提这些事，为的是我们要处理我们生命中那些一不留神就会逐渐累积的小事、或者说习惯。那些我们以为不会影响我们和神的关系的小事，在不知不觉中累积起来，有朝一日会让我们措手不及。

作为信徒，如果我们和圣灵同行，圣灵的其中一项工作就是使我们知罪，为了让我们保持圣洁，对不属神的事物保持警惕。因此，我们越烧旺心中祭坛的圣火，我们越读经祷告，我们越多地寻求神的面，越积极地建立和神的亲密关系，我们就越少遇到那些不洁的事情。

我们来看弗 4:30-32，这里讲到让圣灵担忧：

不要叫神的圣灵担忧，你们原是受了他的印记，等候得赎的日子来到。一切苦毒、恼恨、忿怒、嚷闹、毁谤，并一切的恶毒，都当从你们中间除掉。并要以恩慈相待，存怜悯的心，彼此饶恕，正如神在基督里饶恕了你们一样。

记得我们说过很多遍，圣经说，“在基督里，你是神的儿女，你是新造的，你是有圣灵内住的，你是和基督连接，你是在基督里面的”。

保罗在弗 4:30-32 想告诉我们，撒谎、偷盗和污言秽语等等是和我们不相配的。我们没有办法处理得罪神的后果。我们只能对付罪，远离罪。罪和我们的身分是不相称的，我们的罪会让圣灵担忧。

我们是谁呢？圣经说：“我们是永生真神的儿女，我们有圣灵内住，我们是被拣选的族类，是有君尊的祭司，是圣洁的国度，是属神的子民。我们的身体是圣灵的殿。”所以，当我们得罪神的时候，我们就把心中祭坛的火扑灭了，我们会让主耶稣基督受伤，我们会变得不是我们自己了。

现在，我们来谈谈第三种和圣灵有关的罪。我们翻到太 12 章，在这里耶稣提到了一项不得赦免的罪。这项罪在今生和永生都不能被赦免，所以问题是：“你有没有犯过这项不蒙赦免的罪呢？”

我们来读一下这段经文，了解一下经文的背景，之后再回来回答这个问题。太 12:22-32：当下，有人将一个被鬼附着，又哑又瞎的人，带到耶稣那里，耶稣就医治他，甚至那哑巴又能说话，又能看见。众人都惊奇，说：“这不是大卫的子孙吗？”但法利赛人听见，就说：“这个人赶鬼，无非是靠着鬼王别西卜啊！”

法利赛人在这里指控耶稣是靠魔鬼的能力来赶鬼的。

耶稣知道他们的意念，就对他们说：“凡一国自相纷争，就成为荒场；一城一家自相纷争，必站立不住；若撒但赶逐撒但，就是自相纷争，他的国怎能站得住呢？我若靠着别西卜赶鬼，你们的子弟赶鬼又靠着谁呢？这样，他们就要断定你们的是非。我若靠着神的灵赶鬼，

请留意，耶稣是靠圣灵的能力来开展事工的，他说“我若靠着神的灵赶鬼”。接着是非常重要的几句：

这就是神的国临到你们了。

耶稣说：“我若靠着神的灵赶鬼，这就是神的国临到你们了。”然后说：

人怎能进壮士家里，抢夺他的家具呢？除非先捆住那壮士，才可以抢夺他的家财。不与我相合的，就是敌我的；不同我收聚的，就是分散的。

最后，耶稣宣告：

所以我告诉你们：人一切的罪和褻渎的话，都可得赦免；惟独褻渎圣灵，总不得赦免。

耶稣再次强调：凡说话干犯人子的（人子就是耶稣），还可得赦免；

耶稣说，凡说话干犯他的还可得赦免：

惟独说话干犯圣灵的，今世来世总不得赦免。

耶稣说这个罪是不得赦免的。你也许听过类似的话：“这个人听到福音，大家还在为他祷告，他看上去很挣扎，但没有回应，他犯了不得赦免的罪了。”

倘若你在圣灵的感动下感到挣扎，你大概不会犯下不可赦免的罪的。让我来解释一下这里面的原委。

这里的经文提到，耶稣医治了那个年轻人，众人都很惊奇。法利赛人也看到了，他们是熟悉律法、圣经和真理的人，他们甚至可能不止一次看过耶稣的神迹奇事，然而他们心中从来不会对此产生疑问，他们知道耶稣其实是靠圣灵的能力行神迹，而不是鬼王别西卜，他们其实很清楚。

可是，耶稣当时威胁到了他们的地位，就是他们对以色列民族的领导地位。当耶稣说出 28 节的那句话：“我若靠着神的灵赶鬼，这就是神的国临到你们了。”这是一句相当有威胁的宣告。法利赛人当时正管理着以色列民，而罗马政府也希望他们能控制局面。而耶稣这位巡回布道家却让人们开始产生焦虑，跟随者也越来越多。

鉴于这种情况，他们决定要把耶稣赶走，他们拒绝耶稣和祂所做的一切。

于是，他们说耶稣所做的不是来自于神的，而是来自于魔鬼的。在这种情况下，耶稣说出了经文 31 节的话：“惟独亵渎圣灵，总不得赦免。”这里指的是一种包含挑衅的不尊敬行为。

法利赛人把圣灵的工作说成是魔鬼的工作，不是出于无知，而是在已经知道是圣灵做工的前提下，故意在神的儿子面前说这是魔鬼撒旦的工作。

所以，如果今天有人问：“一个人还能不能犯不得赦免的罪呢？”我会这么解释，从今往后不会再有这样的机会了，因为耶稣现在不是以肉身的形式活在地上了。

我们对比一下保罗，保罗曾经迫害过基督徒，但他只不过是根据他所信的来做，他那时候并不认识神。而这里的法利赛人确实在已经看到神所做的工，知道事实的真相，却依然当着神的儿子的面，主动选择相信这神迹是来自魔鬼的。

所以说，如今没有人能再犯这种不得赦免的罪了，因为当时的情景今天已经不可能重现，耶稣已经在天上了。关于信徒所犯的罪，约壹 2:1-2 有提到：
我小子们哪，我将这些话写给你们，是要叫你们不犯罪。若有人犯罪，在父那里我们有一位中保，就是那义者耶稣基督。

留意第 2 节：

他为我们的罪作了挽回祭，

挽回祭也就是耶稣基督的死，他在十字架上为我们的罪作出了完全的牺牲，不是单为我们的罪，也是为普天下人的罪。

因此，今天人们希望获得赦免的任何罪都是可以得到赦免的。

罗 10:13：“凡求告主名的，就必得救”。

圣经说耶稣已经为我们献上了终极的、完全的、充分的挽回祭，所以救恩今天是临到所有人的，这和有没有得罪耶稣、犯了不可赦免的罪无关。那种情形再也不会发生了。不过相对地，今天不得赦免的情形将会是：一个人故意地否认和拒绝圣经、耶稣和上帝，也就是背离上帝。当一个人主动选择背离神的道路的时候，他就让自己放到了不得赦免的境地中了。

你在教会从来不会发现有谁热心属灵的事情却不被赦免的。可是，一个人故意地完全违背神，远离神，坚定地拒绝任何与神有关的一切的时候，他就让自己处在了不得赦免的位置上，因为神从来不会强迫人来相信祂。

因此，倘若你选择接受耶稣基督，你就能得救。倘若你一定要硬着心，坚决不接受关于神的一切，那你让自己处在不得救的位置上了。并非是神不愿意拯救，而是你拒绝了来自神的拯救。

为什么这样做是不得赦免的罪呢？首先，主耶稣基督是我们得救的唯一途径，祂偿还了我们的所有罪债。因此，当那些法利赛人拒绝耶稣，耶稣对他们说：“你可以干犯我，但当你明知这是圣灵的工作，却还污蔑是来自魔鬼的，你就无可救药了。”这是因为，圣灵的工作就是让我们认罪，让我们认识并相信耶稣是谁。当一个人拒绝了圣灵以及属神的一切事情，他还能怎样得救呢？

拒绝圣灵意味着不能得救。圣灵是启示真理的那一位，法利赛人却拒绝了真理，于是他们不能认识耶稣，所以犯了不可赦免的罪。拒绝了圣灵，就切断了和耶稣基督的联系，切断了耶稣基督的联系也就切断了和神的联系，切断了和神的联系也就不能被赦免了。

所以，今天一个人活在罪中，并且到了一个地步，他的心刚硬，完全拒绝神的一切，不听、不看，也不和任何属灵的人来往，认为这个世界没有神，他就限定了他自己，并且内心越发刚硬，以致于根本就想起有神这回事。这个人要是就这样离世了，那他就不能得救了。另外，耶稣说这个罪“今世来世总不得赦免”，并不是在暗示我们有些罪可以在来世被赦免。请留意，耶稣在十字架上为罪而死，是偿还了我们过去、现在以及未来的所有罪债。正如约壹 2:2 所说“他为我们的罪作了挽回祭，不是单为我们的罪，也是为普天下人的罪。”既然耶稣已经为我全部的罪付清了债，我就不需要为我将来的某个罪而受苦。可是，倘若一个人选择敌对神，拒绝一切真理的话，那他就会把自己的观念绑死，让自己的心越发刚硬，以致于没有任何东西能再感动他。

我记得在我所住的小区里，有那么一个例子。有一个人，我们曾经为他不断地祷告，他的妻子是一名了不起的基督徒。我记得那次奋兴会，我呼召人们到台前决志，我看到那个人从后面走上来，我当时真的很兴奋。可是他走了几步，忽然转身走了出去。他直到去世，再也没有回到教会。

他身上发生了什么呢？圣灵在他身上做了最后一次尝试，他感受到了什么，终于想要决志了，但就在这个时候，我可以设想，那些已经掌控他许多年的魔鬼的能力让他再次发生变化，然后他转身离去。我可以这样说，当他转身的时候，他把神、圣经、教会、真理等等一切都抛在身后，他要为自己不能得救负责的。

亲爱的朋友，我想说，是否下地狱其实是我们自己选的，神没有把我们送进地狱。我们今天已经不能像圣经里面说的那样干犯圣灵了，但今天我们做的是远离圣灵。故意地、敌对地、拒绝神、远离神，这样做是让我们承受死亡的工价，让我们遭受地狱的痛苦，而责任全在我们自己的选择上。

还有一点是关于撒旦是怎么工作的。魔鬼通常不是对你说“不要信”，而是对你说“晚点再信”。可是随着时间的推移，你会不知不觉落入一个境地，你会认为，信基督是一种懦弱，你会厌恶一切圣洁的事物，讨厌神、讨厌一切属神的事情，觉得没有神是很正常的。

亲爱的朋友，如果你刚好是这样的人，你也许已经错过了回头的机会了。但我仍然会对你说，倘若你心里有任何念头，觉得应该反思一下，是不是真的没有神呢？那些你一直讨厌的基督信仰、圣经、耶稣，等等这些是不是真的那么可恶呢？感谢主，你还有回头的机会。你仍然可以得救，只要你愿意马上停下来，告诉神你需要祂。因为接下来我要告诉你，你绝对需要祂。

也许你这辈子从来都不觉得需要神，但有一点是肯定的，就是当你死去的时候你会发现你一生最需要的就是神，但这个时候一切已经太晚了。圣经没有告诉我们死后是否还能被赦免，连一句暗示的经文都没有。圣经只告诉我们要么得救，要么就是死后一切都太晚了。我实在不知道，有什么事情比死后才知道自己错过得救还要更糟糕的。

亲爱的朋友，如果你一直都不相信耶稣是你的个人救主的话，我想邀请你去接受祂，到祂的面前，请求祂赦免你所有的罪。不要再坚持和祂对抗直到你的心已经完全刚硬，现在就来相信祂。

倘若你是一名信徒，你生命中有什么会让你消灭圣灵的感动吗？神在你心中点起的火是否有熄灭呢？你生命中有什么事情是让圣灵担忧的呢？圣灵在你生命中彰显的能力是否还在呢？让自己拨乱反正的方法，就是悔改，请求神的赦免，感恩祂的赦免，然后远离那些罪，那些会消灭圣灵感动的，让圣灵担忧的事情。只要你愿意让神来帮助你，祂就会让你获得改变。